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荔文〔2019〕15号文设定，按照《保密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对外公开。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为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加挂广州市荔湾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牌子。2023年6月成立广州市荔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为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属下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荔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2024年1月起独立核算，不编制2023年决算。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部门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56.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54.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09.4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60.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0.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6.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56.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35
总计	30	2,468.54	总计	60	2,468.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56.19	2,45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91	1,35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2	1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82	1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39.29	1,33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339.29	1,33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9.45	50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509.45	50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9.45	50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96	46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34	41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34	23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00	1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6.61	4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6.61	4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87	13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87	13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87	130.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56.19	1,931.12	525.0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91	1,339.29	15.62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2	0.00	10.82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82	0.00	10.82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39.29	1,339.29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339.29	1,339.29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9.45	0.00	509.45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509.45	0.00	509.45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9.45	0.00	509.4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96	460.9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34	414.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34	231.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00	122.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6.61	46.6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6.61	46.6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87	130.8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87	130.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87	130.8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6.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54.91	1,354.9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09.45	509.4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0.96	460.9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0.87	130.8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6.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56.19	2,456.1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56.19	总计	64	2,456.19	2,456.1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56.19	1,931.12	525.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91	1,339.29	15.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2	0.00	10.82
2010308	信访事务	10.82	0.00	10.8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0	0.00	4.8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80	0.00	4.8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39.29	1,339.29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339.29	1,339.29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9.45	0.00	509.45
20402	公安	509.45	0.00	509.4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9.45	0.00	509.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96	460.9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34	414.3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34	231.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00	122.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00	61.00	0.00
20808	抚恤	46.61	46.6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6.61	46.6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87	130.8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87	130.8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87	130.8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8.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16
30101	基本工资	179.73	30201	办公费	12.08
30102	津贴补贴	671.6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18.4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00	30207	邮电费	2.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9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6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6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26.77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04.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46.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1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9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45.96		公用经费合计	85.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06	58.00	5.97	0.00	5.97	44.09	7.31	0.36	5.97	0.00	5.97	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总收入2,468.5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56.1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6.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6.2万元，增长15.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一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二是新增公务员，三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18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综治中心标准化工作经费年初预算150万元由荔湾区财政局安排在政府性基金预算，2023年综治中心标准化工作经费年初预算75万元，由荔湾区财政局安排在一般公共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总支出2,468.5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456.1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931.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04万元，增长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一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二是新增公务员。

2. 项目支出525.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4.97万元，增长59.1%。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项目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456.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6.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6.2万元，增长15.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一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二是新增公务员，三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18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综治中心标准化工作经费年初预算150万元由荔湾区财政局安排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3年综治中心标准化工作经费年初预算75万元，由荔湾区财政局安排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456.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6.1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8.7万元，下降4.2%；主要变

动情况：项目经费二次分配到各相关街道，支持开展相关工作；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3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8.06万元的6.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22万元，下降70.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完成预算58万元的0.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97万元，完成预算5.9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56万元，下降7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24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97万元，完成预算5.9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2万元，下降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98万元，完成预算44.09万元的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9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36万元，占4.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97万元，占81.7%；公务接待费支出0.98万元，占13.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36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2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356185万元，主要用于出境香港参加调研。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9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9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处突和市五区外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98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次，接待人数共76人。主要包括：一是5月23日接待安徽省芜湖市委政法委、山东省德州市委政法委一行14人，公务接待费1,800.00元；二是7月14日接待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政法委一行8人，公务接待费1,000.00元；三是7月25日接待河北省委政法委一行11人，公务接待费1,485.00元；四是8月2日接待中央政法委宣教局一行8人，公务接待费1,335.40元；五是11月1日接待由省法学会陪同斯里兰卡外宾一行12人，公务接待费1,200.00元；六是11月29日接待中央政法委考察组一行23人，公务接待费3,000.00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5.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7万元，增长3.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2023年6月增加一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因未开账，运行经费在委机关行政运行费用支出；二是新增公务员，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相应提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6.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8.0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9.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9.9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7.1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6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4个，共涉及资金525.0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56.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政法工作顺利进行，引导政法队

伍更加自觉地践行党的初心和使命，更加奋发有为地推动荔湾政法事业发展进步。进一步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纪律作风建设，培育和践行政法职业精神，努力建设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深入开展平安荔湾建设活动，群众安全感不断增强；对政法工作满意度上升；平安创建知晓度、参与度逐年提升。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全区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政法系统专项工作经费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按照区财政部门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业务工作推进情况和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良好，自评分为99.75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468.54万元，执行数2,456.19万元，完成预算的99.4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预期目标：坚定不移从严治党，夯实基层党建根基，建设专业化专门化精细化干部队伍，保障我区政法委工作顺利开展，维护我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完成情况：围绕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奋力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圆满完成全年各项维稳安保任务，妥善调处化解一系列涉稳事件，国家安全和社大局更加稳固。2. 预期目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入开展平安荔湾建设活动，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保障全区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推进区、街、社区三级综治中心升级改造，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体系。完成情况：有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治安形势平稳向好，开展重点地区场所整治，营造干净整洁平安有序良好环境；平安细胞创建全覆盖，平安宣传深入人心，人民群众平安创建知晓率、政法工作满意度高。平安荔湾创

建更上新台阶。3. 预期目标：通过快速处置群体性事件，防止事件升级恶化而引发严重后果；通过专案处置，稳妥处置化解重大敏感案件；支持区处置信访维稳突出问题工作专班，加强情报信息线索交办、督办，快速核查处置，保障我区社会大局稳定有序。4. 预期目标：加强指导、督查工作，全面开展“人屋”登记核查、重点地区整治以及安全隐患整治和群租屋整治工作，提高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纳管率，有效防控出租屋治安和消防隐患。完成情况：出色完成全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及网格化的服务管理工作，推进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登记纳管、出租屋安全隐患整治、城中村出租屋整治和来穗人员融合等工作，不断提高管理服务水平。突破关键难点，提升城中村治理能力水平。开展城中村治理专项行动，摸清城中村“人、屋、车、场、网”等基础底数，全面推广应用“粤居码”系统，完善辖区实有人口信息采集更新机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 绩效管理制度还需健全，流程尚需优化。虽然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办法及工作流程，但是目前处于探索推进的阶段，随着绩效管理工作的全面推进，管理办法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关的管理制度也需要健全。2. 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体系需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的指标体系、评价标准不够完善，绩效指标细化程度不高，很难建立一套完整的绩效管理指标体系。绩效指标体系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是当前评价工作的难点。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 稳步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吃透上级文件精神，力争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及“有评估、有目标、有评价”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巩固现有

工作基础，重点抓好我委的重点工作经费使用的绩效评价工作。

2. 加强宣传力度，强化绩效管理意识。采取集中学习、专题会议、网络平台、微学堂等方式，宣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统一各科室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真正发挥预算绩效管理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作用。

政法系统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79.91万元，执行数为179.85万元，完成预算的99.97%，自评分为100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围绕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奋力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圆满完成全年各项维稳安保任务，妥善调处化解一系列涉稳事件，国家安全和会大局更加稳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我区群众对政法工作知晓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大政法宣传力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